

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南昌大学客赣方言与语言应用研究中心

虚词“的”及其 相关问题研究

徐阳春 著

**A study on
Form Word “De”
and its
Related Matters**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文化艺术出版社

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南昌大学客赣方言与语言应用研究中心

虚词“的”及其 相关问题研究

徐阳春 著

**A study on
Form Word “De”
and its
Related Matters**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文化艺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虚词“的”及其相关问题研究/徐阳春著.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6.7

ISBN 7-5039-2820-4

I. 虚… II. 徐… III. 汉语-虚词-研究-现代
IV. H14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54127 号

虚词“的”及其相关问题研究

作 者 徐阳春

责任编辑 仲 江

责任校对 李 莉

封面设计 苏 醒

技术编辑 王炳图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100720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64813345 64813346(总编室)

(010)64813384 64813385(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版 次 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8.25

字 数 180 千字

书 号 ISBN 7-5039-2820-4/G·536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作者简介

徐阳春，江西南昌人，南昌大学中文系教授。广州外国语学院英语系学士，江西大学中文系硕士，复旦大学中文系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现代汉语语法、汉英语法对比和对外汉语教学。合著专著2部，发表学术论文近30篇。

出版策划：任 明

封面设计：苏 醒

序

虚词表示各种语法关系，是语法研究中的重要内容。现代汉语中虚词“的”出现频率极高，表示多种语法关系，语法学者对它有较大的兴趣。黎锦熙、高名凯、陈琼瓚、范继淹、朱德熙等先生先后做过较为系统的研究。特别是朱德熙先生《说“的”》一文的发表，在当时引起了强烈的反响，产生了极其深刻的影响。后来多数有关“的”字的重要文章都是围绕朱先生关于“的”字的性质及其分类展开的。

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国内学术界有关“的”字的研究文章约有300余篇，可以说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对已有的成果进行系统的梳理并在此基础上对存在的问题做出更明晰更全面的解释，是徐阳春《虚词“的”及其相关问题研究》成书的动因。此书反映了作者在“的”字方面的可贵探索，有一些很有价值的论述，比较突出的有以下几点：

第一，“的”字在句法上可以分为两个：“的₁”和“的₂”。“的₁”分布于偏正结构，“的₂”分布于非偏正结构。二者在语用上又具有同一性：逆向凸显其前面的某个特定成分。“的₁”凸显偏正结构层面的偏项（凸显偏项的修饰性）；“的₂”凸显非偏正结构层面的已发生动作的条件、动作本身或状态。由于“的₂”可以凸显不同的句法成分，因而常常用焦点标记“是”来定位，构成“是……的₂”格式。“的₁”具有构成偏正结构的句法功能和逆向凸显的语用功能，是原型；“的₂”只有逆向凸显的语用功能，是“的₁”的语用功能由偏正结构向非偏正结构派生的结果。这种“句法上二分、语用上统一”的观点具有很强的解释力，解

决了“的”字性质及其分类方面存在的纠结。

第二，“的”字结构是语境的产物，它是中心语隐含结构。“的”字结构隐含中心语是因为有语境的补充，是语言简洁性原则的作用所致。语境有大小之分：小语境是指“X的”中的X，大语境是指“X的”的上下文。一个“X的”一般是多义的，其中有一个意义是优势选择的；“X的”只有在上下文中才是单义的。例如：“开车的”单说时是多义的，有“开车的人”、“开车的工具”、“开车的技术”等意义，其中“开车的人”是优势选择。究竟是什么意思？只有进入上下文才能确定。不承认“X的”是中心语隐含结构，就无法解释为什么“X的”是名词性的，其意义离开了上下文无法确定。这种“中心语隐含”的观点简洁而解释力强，具有可操作性。

第三，“ N_1 的 N_2 ”与“ N_1N_2 ”内部语义关系有本质的区别。“ N_1N_2 ”内部只有属性关系，没有领属关系；“ N_1 的 N_2 ”可以包括属性关系和领属关系，因而单说时常常是多义的。例如：“羊肉片儿”、“萝卜丝儿”、“朝鲜朋友”，是单义的，其中的“ N_1 ”分别表示质料和来源属性；而“局长的爸爸”、“台湾的问题”则是多义的。书中全面分析了“ N_1 的 N_2 ”多义的条件及其原因。还区分了“ N_1 的 N_2 ”的静态与动态：这个结构作为一个板块入句时，其中的“的”可能隐去。这些观点可操作性强，有助于更好地判定“ N_1 的 N_2 ”与“ N_1N_2 ”的内部语义关系。

第四，“N的V”是体词性句法结构，但其中的V仍是谓词。V和“N的V”功能的分类是在两个层面上进行的，而且分类方法也不尽相同。V是动词还是名词，既不是取决于“N的V”的名词性功能，也不是取决于“N的”对它的修饰，而是取决于它能进入为动词设定的句法框架还是为名词设定的句法框架；V只能进入为动词设定的句法框架，因而是动词。同样，“N的V”是名词性的还是谓词性的，不是取决于中心语V的词性，而是

取决于它是经常性地分布在主宾语的位置上，还是经常性地分布在谓语的位置上；“N的V”一般分布在主宾语位置上，当然是名词性的。这一论证回答了为什么“N的V”是体词性的，而其中的V虽具有指称性却只能看作谓词这一老大难问题。

第五，较全面地阐述了“的”与“地”可以合并，而“的”与“得”不可以合并的理据。这对于结束当前“的”、“地”、“得”混用的局面具有较强的指导作用。

第六，作者在附文中还提出，板块原则、凸显原则和韵律原则是“的”字（的₁）隐现的制约因素。板块又分固定板块、可拆板块和临时板块。当一个结构体作为板块出现时，其中的“的”不出现，反之要出现。当一个单独出现需要“的”的结构体进入更大的组合时，它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作为一个临时板块而隐去原有的“的”。当我们需要凸显偏项的修饰性时，需要添上“的”字。有时为韵律和谐的需要也会隐去或添上“的”字。

作者的研究是在三个平面语法理论的指导下进行的，做到形式与语义结合、静态与动态结合、描写性与解释性结合，同时借鉴认知语言学、方言、汉语史、英语语法等方面的研究成果，较为清晰地展示了虚词“的”在句法、语义和语用等方面的特点和规律，对于汉语语法研究、对于汉语教学（特别是对外汉语教学）、对于计算机自然语言处理等都具有较重要的参考价值。

虚词“的”需要研究的内容非常丰富，而且比较复杂，研究起来有较大的难度，此书难免存在不足之处，特别是“的”字的隐现规律，还需要更为具体的研究。尽管如此，相信读者能从此书中得到一些启迪。

是为序。

范 晓

2004年10月6日

引 言

一 “的”字研究的范围

1. 本文讨论的“的”字指现代汉语虚词“的”，包括两类：

(1) 分布于偏正结构层面的“的”，本文记作“的₁”（如“壮丽的河山”）；

(2) 分布于非偏正结构层面的“的”，本文记作“的₂”（如“她昨天去的北京”、“他去过美国的”）。

2. “的₁”包括常说的结构助词“地”。我们把结构助词“的”和“地”合并同一写作“的”（“的₁”）是出于如下考虑：

(1) 从句法上看，“地”与“的”都分布于偏正结构层面，表示偏正关系，所不同的是“地”分布于谓词性偏正结构，“的”分布于体词性偏正结构。本文忽略其“体词性”和“谓词性”的区别，因为这种区分是人为的，往往会使其实际使用变得烦琐。二者合并有利于使用，便于操作。实际上“地”在文学作品、影视字幕和日常交际中一直有写作“的”的现象，并不曾引起意义上的混乱。有关这些本文3.1节有详细的论述。

(2) 在现有对“的”字讨论的文献中，多数文章，特别是朱德熙先生的《说“的”》一文，都把“地”包括在其中。

3. 本文不讨论做词缀的“的”。如“圆圆的”、“红红的”、“冷冰冰的”，其中的“的”是构词的语素，属于词的内部成分，与作虚词的“的”不同。这些词缀不是本文讨论的对象，只是在区分虚词“的”与词缀“的”时才会涉及。

4. 在虚词“的”的用法中，“的₁”的用法最为复杂，因而它

是本文讨论的重点。

二 “的”字研究的意义

“的”字在现代汉语中出现频率最高，分布极其复杂，因而对它的研究十分必要。早在20世纪20年代，黎锦熙在《新著国语法》中就对“的”有了较为系统的阐述。40年代高名凯在《汉语语法论》中谈到了“的”的“去取”原则。50年代陈琼璜、范继淹等人对偏正短语中的“的”做了研究。60年代初，朱德熙《说“的”》一文的发表，引起了热烈的讨论，黄景欣、吕叔湘、陆俭明等人先后发表了文章。“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的70年代末，朱德熙、范继淹有关“的”字结构文章的发表，推动了“的”字研究的继续和深入。80年代以来，有关虚词“的”的研究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至今，涉及虚词“的”研究的论文已有300余篇，对“的”的各个方面都有较为深入的研究。

我们在研习前人成果的过程中发现许多问题还有待于深入和系统的研究，做出更明晰更全面的解释。例如：

1. “的”字的分类有多家之说，难以做到统一。现有的“的”字分类方法中只有“三个语素”分类法用的是统一的标准，它根据分布标准把“的”分为“的₁”、“的₂”和“的₃”三类。但是按这种做法还是会把“便宜的东西”和“非常便宜的东西”中的“的”看作两个不同的“的”（“的₃”和“的₂”）；会把“我昨天去的北京”、“他肯定会写的”中的“的”和“（这是）我写的文章”中的“的”看作同一个“的”（“的₃”）。也就是说，这种标准统一的分类法也未能做到真正统一。

2. “的”字的性质也有多家之说，但这些观点多限于解释偏正结构层面的“的”，很少涉及非偏正结构层面的“的”。例如：“修饰标记说”对偏正结构层面的“的”有较强的解释力，但难

以运用到非偏正结构层面。如：“我昨天去的北京”、“他肯定会写的”中的“的”显然不是作为修饰标记。

3. “的”字结构的讨论最多最深，较有影响的有“省略说”和“名词化标记说”。“省略说”有明显的问题，因为很多“的”字结构并没有省略什么，但是“名词化标记说”也难以贯彻到底。不管如何解释，总还是有很多的例外。有的学者谈到“的”字结构后面实际上隐含了中心语，但没有做系统的阐述。

4. “ N_1 的 N_2 ”和“ N_1N_2 ”在语义上的本质区别是什么？仍需要讨论。例如：“苏州的园林”和“苏州园林”、“羊肉片儿”和“木头桌子”内部语义关系是否相同？为什么？仍需要系统而深入的研究。还有，“他的原告”、“泼他的冷水”之类的短语是不是偏正结构、内部是什么样的语义关系，也有待于全面的研究。

5. “N的V”的讨论也是很多的。经过长时间的讨论，多数学者认为其中的V句法上是动词，语义上具有指称性或事物性；“N的V”是一个名词性偏正结构。但是，语义上表示指称或事物的V在句法上为什么是动词？中心语是动词的“N的V”为什么会是名词性的？还缺乏充分而有力的论证。还有，其中的N既可以是施事又可以是受事，如何识别？也缺乏可操作性的东西。

有鉴于学术界对“的”字虽有大量研究，但还有许多问题没有解决，我们选择了“的”字作为研究对象。我们认为系统地弄清“的”字的句法、语义、语用规律对于汉语语法研究、对于汉语教学（特别是对外汉语教学）、对于计算机自然语言处理等都具有较重要的意义。

三 “的”字研究的理论和方法

1. 研究理论和方法：以三个平面语法理论为指导，坚持形

式与语义结合、静态与动态结合的原则，借鉴认知语言学、方言、汉语史、英语语法等方面的研究成果，力争使“的”字研究既具有理论性又具有可操作性，既具有描写性又具有解释性。

2. 操作思路：各章先综述已有成果并指出有待于进一步研究的问题，然后系统地讨论：提出新的具有可操作性的观点；每一节先提出论点，然后一步一步地加以论证。

四 “的”字研究的语料来源

本文的例句主要有三个来源：

1. 日常交际。“的”字的使用频率最高，只要说话写文章就会用上“的”字。因此，我们在对“的”字进行描写和解释时，会用上一些日常使用的例句。

2. 1995年1—12月的《人民日报》。

3. 文学作品：

冰 心《心灵深处的叶圣陶老人》

陈大鹏《刘诗昆再婚前后》

陈建功、赵大年《皇城根儿》

陈漱渝《张爱玲的海外姻缘》

国防大学《徐向前传》编写组《徐向前在十年动乱中》

方 方《一波三折》(上)、《埋伏》

冯向光《三晋春秋》

何玉茹《铁凝，用心灵体味日子》

洪 山《中国“蓝盔部队”在柬埔寨》

姜 丰《爱情错觉》

蒋子龙《赤橙黄绿青蓝紫》

老 舍《二马》、《骆驼祥子》、《四世同堂》

李胡兵《“金凯”们并不浪漫》

- 林 希《糊涂老太——府佑大街纪事》(3)
- 梁晓声《钳工王》
- 鲁 青《姚锦新与乔冠华》
- 陆天明《苍天在上》(6)
- 马 蜂《怀念孙谦》
- 潘 虹《潘虹独语》(连载之三)
- 水 静《我眼中的江青》(上)
- 苏毅谨、常恺《中美解冻中鲜为人知的一曲》
- 谭 健《沉甸甸的名字》
- 谭新木《第一夫人写书忙》
- 吴 琳《“我是邓小平的女儿”》
- 汪曾祺《“样板戏”谈往》
- 王家达《大漠隐士段文杰》
- 王晋军《遁迹追踪：澳洲土著的“绝活儿”》
- 王 朔《千万别把我当人》、《一点正经没有》、《玩儿的就是心跳》、《修改后发表》、《编辑部的故事》
- 魏奕雄《郭沫若永远的恋人——安娜》
- 徐 静《爱的力量——记美国著名作家欧·亨利》
- 徐正琴《陈冲的两个男人》
- 余 华《在细雨中呼喊》
- 张 化《一九七五年的邓小平》
- 张士敏《偷渡客的思乡曲》
- 张贤亮《绿化树》
- 中杰英《罗浮山血泪祭》
- 朱家连《张旭明、张大千与〈五虎仕女图〉》
- 邹静之《一个偏方》

目 录

| | |
|---|--------|
| 引 言 | (1) |
| 第一章 “的”字的性质及其分类 | (1) |
| 1.1 “的”字分类研究综述 | (1) |
| 1.1.1 四分说 | (1) |
| 1.1.2 二分说 | (2) |
| 1.1.3 三分说 | (4) |
| 1.1.4 需要进一步讨论的问题 | (8) |
| 1.2 “的”字的句法分类 | (9) |
| 1.2.1 分类的范围 | (9) |
| 1.2.2 分类的依据 | (9) |
| 1.2.3 “的”字的句法分类 | (12) |
| 1.3 关于后缀“的” | (17) |
| 第二章 “的”字语用功能的同一性 | (24) |
| 2.1 “的”字同一性研究综述 | (24) |
| 2.2 “的 ₁ ”和“的 ₂ ”各自的语法功能 | (26) |
| 2.2.1 “的 ₁ ”的语法功能 | (26) |
| 2.2.2 “的 ₂ ”的语法功能 | (31) |
| 2.3 “的”字语用功能的同一性：“逆向凸显” | (37) |
| 2.3.1 “的 ₁ ”语用上也统一于凸显 | (37) |
| 2.3.2 “的 ₁ ”和“的 ₂ ”语用上统一的历史印证 | (40) |
| 2.4 “的 ₂ ”与对比焦点 | (41) |
| 2.5 “的”与其他虚词语用功能的比较 | (44) |
| 2.5.1 “的 ₁ ”与“得” | (44) |

| | |
|---|-------|
| 2.5.2 “的 ₂ ”与“了”、“过”“着” | (45) |
| 第三章 “的”与“地”、“得”的分合 | (48) |
| 3.1 “的”与“地”的分合问题 | (48) |
| 3.1.1 “的”、“地”在句法、语义和语用上的 同一性 | (49) |
| 3.1.2 “的”、“地”合并与定语、状语的识别 | (50) |
| 3.1.3 “的”、“地”合并与“的”字结构的 辨认 | (54) |
| 3.1.4 “的”、“地”合并与歧义 | (55) |
| 3.1.5 “的”、“地”合并的方言印证 | (57) |
| 3.1.6 “的”、“地”合并的历史印证 | (58) |
| 3.1.7 用作助词的“的”、“地”与用作外语词性 识记的“的”、“地” | (58) |
| 3.2 “的”与“得” | (61) |
| 3.2.1 “的”与“得”不能合并的原因 | (62) |
| 3.2.2 一种例外：“的”替代句末隐去补语 的“得” | (65) |
| 第四章 “的”字结构 | (76) |
| 4.1 “的”字结构研究综述 | (76) |
| 4.1.1 “的”字的性质 | (76) |
| 4.1.2 潜主语和潜宾语 | (79) |
| 4.1.3 转指、自指与成分提取 | (80) |
| 4.1.4 其他方面的研究 | (85) |
| 4.1.5 存在的问题 | (86) |
| 4.2 语境制约与“的”字结构 | (88) |
| 4.2.1 语境、中心语隐含 | (88) |
| 4.2.2 语境制约的方式 | (97) |
| 4.2.3 凸显度 | (103) |

| | |
|--|-------|
| 第五章 N_1 的 N_2 | (117) |
| 5.1 “ N_1 的 N_2 ” 结构研究综述 | (117) |
| 5.1.1 “ N_1 (的) N_2 ” 结构内部语义关系 | (117) |
| 5.1.2 领属关系 | (118) |
| 5.2 “ N_1 的 N_2 ” 与 “ N_1N_2 ” 内部的语义关系 | (120) |
| 5.2.1 领属关系与属性关系区分的标准与 “ N_1 的 N_2 ” 内部的语义关系 | (121) |
| 5.2.2 “ N_1N_2 ” 内部的属性关系 | (130) |
| 5.2.3 属性关系与领属关系的辨析 | (132) |
| 5.3 “ N_1 的 N_2 ” 结构的歧义 | (137) |
| 5.3.1 “ N_1 的 N_2 ” 结构产生歧义的动因 | (137) |
| 5.3.2 “ $N_1 +$ 的 + N_2 ” 结构产生歧义的条件 | (140) |
| 5.3.3 余论 | (147) |
| 5.4 准偏正结构 | (147) |
| 5.4.1 引论 | (147) |
| 5.4.2 偏正结构的判定标准 | (149) |
| 5.4.3 准偏正结构与偏正结构在句法形式上的 比较 | (152) |
| 5.4.4 准偏正结构与类推原则 | (157) |
| 5.4.5 准偏正结构与原型理论 | (158) |
| 第六章 N 的 V | (162) |
| 6.1 “ N 的 V ” 研究综述 | (162) |
| 6.1.1 “ N 的 V ” 的来源 | (162) |
| 6.1.2 “ N 的 V ” 的内部关系 | (162) |
| 6.1.3 “ N 的 V ” 的外部功能 | (163) |
| 6.1.4 V 的词性问题 | (163) |
| 6.1.5 存在的问题 | (165) |
| 6.2 V 和 “ N 的 V ” 的功能类型 | (166) |

| | | |
|--------|----------------------------|-------|
| 6.2.1 | V 的词性 | (166) |
| 6.2.2 | “N 的 V” 的句法性质 | (169) |
| 6.2.3 | “N 的 V” 的结构关系 | (172) |
| 6.3 | “N 的 V” 的构成 | (177) |
| 6.3.1 | 名词性偏正结构与“N 的 V” 的构成 | (177) |
| 6.3.2 | 指称事件与“N 的 V” 的构成 | (181) |
| 6.3.3 | 语义角色的凸显度与“N 的 V” 的构成 | (184) |
| 6.4 | “N 的 V” 与主宾位置的“NV” | (189) |
| 6.4.1 | 名词性与谓词性 | (189) |
| 6.4.2 | 指称性与陈述性 | (190) |
| 结 语 | | (193) |
| 附 文 | | (201) |
| 主要参考文献 | | (227) |
| 后 记 | | (247) |